

证券代码：833059

证券简称：超腾能源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杭州超腾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解除限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1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3.76%，可转让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15 日

二、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姓名或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	本次解除限售原因	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	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
1	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	否	否	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	1,000,000	3.76%	0
合计				-	1,000,000	3.76%	

2016年7月，公司向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份50万股，定增对象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为新增股东，根据股份认购协议，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定增股份自愿锁定一年（自2016年9月8日至2017年9月8日）。

根据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,300,000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.00股，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：2017年4月24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7年4月25日。本次权益分派股东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限售股50万股。

综上所述，股东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限售股共计100万股。现自愿锁定期限已到，申请解除限售。

三、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

股份性质		数量（股）	百分比
无限售条件的股份		11,515,000	43.29%
有限售条件的股份	1、高管股份	10,905,000	40.99%
	2、个人或基金	2,180,000	8.20%
	3、其他法人	2,000,000	7.52%
	4、其他	-	-
	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	15,085,000	56.71%
总股本		26,600,000	100.00%

四、其它情况

（一）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

（二）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

（三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

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

（四）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，存在挂牌公司、挂牌公司股东约定、承诺的限售股份

 股东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定增股份自愿锁定一年（自 2016 年 9 月 8 日至 2017 年 9 月 8 日）期满，申请解除限售。

杭州超腾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0 日